

# 汝州市安沟水库刘庄废弃坑口回填工程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汝财谈判采购-G-2017-308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9月

#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
一、说明 .....	7
二、谈判文件 .....	7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	8
四、谈判响应文件 .....	10
五、开标与评标 .....	11
六、授予合同 .....	1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20
第四章 编制说明 .....	24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25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26
1. 谈判响应书 .....	28
2. 谈判报价表 .....	29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0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1
5. 谈判保证金 .....	32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33
7. 施工组织设计 .....	34
8. 项目管理机构 .....	35
9. 资格审查资料 .....	38
10.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	39
11. 服务承诺书 .....	40
12. 其他材料 .....	41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汝州市安沟水库刘庄废弃坑口回填工程，采购人为汝州市地质矿产局，该项目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参与谈判。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汝州市安沟水库刘庄废弃坑口回填工程
- 2、采购编号：汝财谈判采购-G-2017-308
- 3、项目地点：汝州市内
- 4、总投资额：约48万元
-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6、招标范围：谈判文件内包含的全部内容
- 7、质量要求：合格
- 8、工期：10日历天
- 9、标段划分：共一个标段

汝州市安沟水库刘庄废弃坑口回填工程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继续教育证（按要求需要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同期未在其他在建施工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 4、报名时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发现有不良记录者，取消申请资格。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1、请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5:30 至 18:00（北京时间）汝州市游园北路 66 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汝州办事处报名。

报名时由授权委托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以下资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资质证书、项目经理证件、授权委托人企业无严重违约及违法承诺书、信用记录查询页面、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函；对已换发新版资质证书的企业可以不提供营业执照原件、资质证书原件，但提供的复印件必须是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暨一体化工作平台”以及资质证书二维码标识可查阅该企业相关信息，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2、谈判文件售价：300 元/份，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3、报名结束后由代理公司统一到汝州市人民检察院进行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如发现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另需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注：以上资料按顺序一次提供齐全，查验原件并提供两套胶装成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留存。如资料不全或不符合报名要求的，报名将被拒绝）。

4、投标人需要在开标前从基本账户以转账形式提交一定数量的保证金，数额为项目估算价的 2%，详见谈判文件。

###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27 日上午 9:00 整（北京时间）。

2、地点：汝州市游园北路 66 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汝州办事处。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 联系方式

采购人：汝州市地质矿产局

联系人：吴先生

电 话：15037577691

地 址：汝州市风穴路 203 号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0375-6785556

地 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2017 年 9 月 20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招标人：汝州市地质矿产局 联系人：吴先生 电 话：15037577691 地 址：汝州市风穴路 203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0375-6785556 地 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3	项目名称	汝州市安沟水库刘庄废弃坑口回填工程
4	标段划分	共一个标段：汝州市安沟水库刘庄废弃坑口回填工程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8	质量要求	合格
9	招标范围	谈判文件内包含的全部内容
10	工期	10 日历天
1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

		<p>证（三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p> <p>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继续教育证（按要求需要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同期未在其他在建施工项目担任项目经理；</p> <p>4、报名时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发现有不良记录者，取消申请资格。</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b>投标人对提供的相关证件真实性负责。</b></p>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谈判截止时间 3 日前
14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谈判截止时间 3 日前
15	分包	不允许
16	谈判文件购买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17年 9 月 20 日至2017年 9 月 22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5: 30 至 18: 00 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p> <p>地点:汝州市游园北路 66 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汝州办事处。</p>
17	谈判截止时间	2017年 9 月 27 日上午 9:00 分（北京时间）
18	谈判有效期	自谈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9	谈判保证金	1、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提交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金额为项

		<p>目估算价的 2%。</p> <p>谈判保证金金额：玖仟陆佰元整 ¥9600 元；</p> <p>2、递交方式：购买谈判文件后即可以转账形式交纳，因转账需要一定时间，投标人应在开标前交纳，以保证及时到账。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下列指定专用账户（以实际到账为准），并将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开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账 号：8898516010005452</p>
20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谈判文件明示的方式签字、盖章，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p> <p>2. 谈判响应文件中如有涂改、插字、删除等情况，必须由投标人在文件改动处加盖投标 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p>
21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及密封方式	<p>正本 <u>壹</u> 份，副本<u>贰</u>份，电子档（U 盘）<u>壹</u> 份</p> <p>投标人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密封在同一封套内，电子档单独密封提交。</p>
22	装订要求	胶装
23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汝州市游园北路 66 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汝州办事处。
24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否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谈判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同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p>
26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采购人、监督人、投标人代表共同检查
27	谈判小组的组建	<p>谈判小组构成：3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 相关经济、技术专家 2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谈判截止时间前，在汝州市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28	付款方式	招标人与成交人协商拟定

29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需向招标人交纳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
30	监督单位	汝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
31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谈判保证金及将不予退还	<p>(一) 中标人拒绝按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p> <p>(二) 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谈判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p> <p>(三) 中标人拒绝按谈判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p> <p>(四)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32	中标服务费	10000 元，由中标人支付。
33	最高限价	¥480000元 投标人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汝州市安沟水库刘庄废弃坑口回填工程。

#### 2. 定义

2.1 采购人：“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 2.3 合格的投标人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 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的服务委托的咨询机构、招标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3)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河南省有关招标的规定。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4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谈判响应文件：指投标商根据谈判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投标人：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

2.7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 二、谈判文件

#### 3. 谈判文件的构成

3.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编制说明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 **4. 谈判文件的澄清**

4.1 投标人对谈判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应以书面方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通知到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竞争性谈判邀请函中所述的谈判截止日期 5 日内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函发每个购买谈判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

4.2 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谈判截止前做答疑。

#### **5. 谈判文件的修改**

5.1 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5.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并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5.3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

###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 **6. 谈判响应文件要求**

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谈判响应文件，且装订成册，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7. 谈判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7.1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 **8.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谈判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1. 谈判响应书
2. 谈判报价表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谈判保证金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 施工组织设计
8. 项目管理机构
9. 资格审查资料

10.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11. 服务承诺书

12. 其他资料

上述文件应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8.2 按照《前附表》规定提交的谈判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

## 9. 投标格式

9.1 投标人应按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谈判响应书、谈判报价表，按谈判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提交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人应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填写提供服务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2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0.3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谈判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0.4 投标人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0.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结束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谈判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1. 投标货币

投标人应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 12.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2.1 依据“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 13. 谈判保证金

13.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额提交谈判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本项目不适用），其谈判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3.2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前附表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谈判保证金。

13.3 谈判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可采取转帐的形式提交到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3.4 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予以拒绝。

13.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 (一) 中标人拒绝按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二) 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谈判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
- (三) 中标人拒绝按谈判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 (四)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 谈判有效期**

14.1 谈判响应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但其谈判保证金不会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但可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第 13 条有关退还和没收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5. 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5.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前附表”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谈判响应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15.2 谈判响应文件及所有文件必须是打印件，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响应文件副本可为正本完整的复印件。

15.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或其被授权人用姓名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有效。

15.4 电报、电传和传真谈判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15.5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是胶装成册本，任何活页装订本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予以拒绝。

### **四、谈判响应文件**

#### **16.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投标人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密封在同一封套内，电子档单独密封提交。

封套封口处必须用封条密封并加盖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16.2 如果谈判响应文件未按 16.1 要求密封，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拒收未按以上要求封装的谈判响应文件。

16.3 投标人应清楚谈判文件必须直接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根据从其他地方获得的谈判文件编制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7. 谈判截止期**

17.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谈判响应文件按照“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17.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5 条、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18.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8.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项目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19.2 投标人的修改文件或变更澄清文件：投标单位的澄清文件是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谈判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应按本文件规定重新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9.3 在谈判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9.4 从谈判截止期至投标人在谈判响应文件中载明的谈判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按照规定被没收。

19.5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 **五、开标与评标**

### **21. 谈判会议开始**

21.1 招标代理机构在“谈判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会议，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参加会议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谈判开始前，首先由投标人代表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入谈判程序。

### **22. 谈判小组**

22.1 采购人将根据项目采购的有关要求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比较。

22.2 谈判小组成员为 3 人及以上单数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经济、技术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 **23. 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

23.1 开始谈判后，采购人将组织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交，文件是否已恰当的签署，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若汉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汉字表示的数据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3.2 在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资质、资金、技术和服务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履行合同，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3.3 允许修正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3.4 谈判小组判断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谈判响应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3.5 谈判报价超出采购人预算（采购最高限价）的将会被拒绝。

23.6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构成实质上响应。

#### **24.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订和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人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内容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谈判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

24.5 对谈判报价的修订方法如下：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如果小数点有明显的错误时，谈判小组将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其分项价格。

#### **25、谈判基本程序**

25.1 谈判工作由为该项目专门组织的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的谈判小组进行。谈判小组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5.2 在初审阶段，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 评标办法”的要求剔除不合格投标人。“第三章 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5.2.1 谈判小组将对初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复审，谈判小组对各投标人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分别与各合格投标人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价格、服务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5.2.2 在复审阶段，谈判小组还需对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报价进行审核修订，谈判小组将允许投标人修改其谈判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的名次相应排列，具体要求见“24、谈判响应文件的修订和澄清”。

25.2.3 谈判结束后，**各投标人应根据谈判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并以最后一次报价为本次谈判的最终报价。**

25.3 评定标准：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现场最终报价最低的谈判投标人作为成交投标人，其最终报价为成交价格。

如果谈判小组认为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其谈判报价有可能低于成本价时，应向投标人书面提出质疑，如果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的，应由次低价的投标人作为成交投标人，以此类推。

25.4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谈判结果，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投标人，由谈判小组成员在谈判记录上签字。

## **26、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26.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谈判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公平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6.2 在谈判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6.3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评审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投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到评标人员之外。

26.4 谈判小组和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 **六、授予合同**

### **27. 合同授予标准**

27.1 除第 31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实力最强的投标人。

### **28. 评标结果的公示**

28.1 评标结束后 3 日内，将评标报告报送采购人，采购人确认评标结果后，评标结果在《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公示。

28.2 投标人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9.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30. 中标通知书**

30.1 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按前附表中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 **31. 签订合同**

31.1 成交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2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1.3 如采购人或成交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成交金额 2%的违约金。

31.4 如果成交人未按 31.1-3 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合同价格形式:   。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直接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通用合同条款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直接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专用合同条款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初步 评审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谈判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组织机构代码证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税务登记证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资质证书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安全生产许可证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目经理资格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资格评审以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件盖公章为准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谈判有效期	自谈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谈判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2.1.4	施工组织设计 评审标准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	有现场管理机构，管理人员或专业技术人员有类似工程专业；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有施工方案和措施；包括雨季施工方案和措施；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有质量管理体系与管理措施；有实验检验措施；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有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管理措施；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有安全管理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有应急事故处理措施；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有工程进度计划；
		资源配备计划	有设施设备计划；有劳动力配备计划
<b>报价谈判程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报价谈判部分）</b>			
3	谈判程序	谈判共分二次进行：响应文件中的内容为第一次谈判内容，谈判小组将根据第一次谈判的内容确定投标人参加第二次谈判，第二次谈判内容为最终谈判内容，所有参加第二次谈判（最终）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二次报价（最终报价），谈判小组按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谈判报告。	

## 1. 谈判内容和评审标准

### 1.1 谈判内容

1.1.1 初步评审标准采用合格制，谈判小组成员独立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如有一项内容不合格，则否决其投标，即不能进入二次报价。

### 1.2 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谈判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初步评审是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载明的评审标准，对所有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的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3.1.2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谈判小组初审后否决其投标：

- (1) 谈判响应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授权委托人签字；
- (2)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 (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5) 谈判报价高于谈判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
- (6)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谈判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 (1)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3.2.1、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谈判响应人分别进行谈判；

3.2.2、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谈判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3.2.3、谈判小组将推荐符合本次谈判项目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合理最低的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如报价相等，则先以公司实力（注册资本，企业资质等）高的为优先，如报价相等且技术响应标准相同的则以承诺标准高的优先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3.2.4、谈判小组若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谈判作废标处理。

### 3.3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

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谈判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 **4. 谈判结果**

4.1 评标完成后，谈判小组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成交候选人为3个，并标明排序。

4.2 成交原则，采购人(业主)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本次谈判项目需求、质量和价格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如报价相等，则先以技术响应标准高的为优先，如报价相等且技术响应标准相同的则以承诺标准高的优先作为成交候选人，谈判代理机构（或业主）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谈判响应人。

4.3 评标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同时注明。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 第四章 编制说明

详见工程量单（由业主提供）

##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按照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施工验收最新标准及规范。

##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 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1. 谈判响应书
2. 谈判报价表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谈判保证金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 施工组织设计
8. 项目管理机构
9. 资格审查资料
10.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11. 服务承诺书
12. 其他资料

## 1. 谈判响应书

致：（招标人）

根据贵方的谈判响应文件，签字代表 \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贰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谈判报价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按谈判文件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6) 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元谈判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 \_\_\_\_\_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2) 如果我们的谈判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2) 本谈判有效期自谈判截止之日起为 60 日历天。
- 3)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谈判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4)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5)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日期： 年 月 日

## 2. 谈判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范围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 小写： 元			
工期				
投标质量				
项目经理	姓名		证书编号	

说明：

1、此表为第一次报价表，第二次报价为投标人的最终报价，即中标价。

2、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_\_\_ 年龄： \_\_\_ 职务： \_\_\_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单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 5. 谈判保证金

(附转账凭证复印件)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造价人员：（签字或盖章）

## 7. 施工组织设计

(1)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有现场管理机构设置；管理人员或专业技术人员有类似工程专业；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有施工方案和措施；包括雨季施工方案和措施；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有质量管理体系与管理措施；有实验检验措施；

(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有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管理措施；

(5)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有安全管理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有应急事故处理措施；

(6)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有工程进度计划；（应附进度计划表，格式自拟）

(7) 资源配备计划。有设施设备配备计划；有劳动力配备计划；（应附劳动力计划表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格式自拟）





(三)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9.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技术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10.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_\_\_\_\_（姓名）系\_\_\_\_\_（××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本工程拟派的项目经理\_\_\_\_\_（姓名）项目经理证号：身份证号：\_\_\_\_\_目前无在建工程。若有虚假一经查实，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我方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11. 服务承诺书

承诺内容：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12. 其他材料

- 1、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证书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证件。
- 2、投标人认为其他重要的证件。